牧函:植根聖言:釋經學系列(四)文學釋經

馮煜強牧師

一. 引言

- 1. 華人教會主流是以文法歷史釋經法為主,受現代詮釋的影響,認為現代讀者 未必能夠完全還原經文原意,因為涉及時空、文化、歷史等因素。
- 八十年代初,興起新文學釋經法,簡單來說,應用文學技巧的原則,視聖經文本為一整體,著重經文起承轉合文學結構,成為一股釋經力量。

二. 聖經是神的話語,為甚麼要用文學方式去研究?

- 聖經是神的話語,同樣是上主透過不同的人,以不同的文體,寫作風格和手法、遣詞造句、記述細節、敘述的節奏、對白細微的變化、敘事者投入個人感情、敘述事件的舖陳等,都是一種文學手法。因此應用文學手法去研讀聖經,是以另一種視窗進入聖經的世界,嘗試尋找敘事者的敘事脈絡,更立體去明白聖經。
- 2. 文學,就是一種書寫的形式,是在主題思想下,應用邏輯(前後關聯)、架構(起承轉合)、修辭(堆砌意義文字)、敘事(情境張力)來表達出來。這是我們從作文和閱讀書本學來的,同時也可以使用這些元素來閱讀聖經。文學方式的讀經,是從宏觀,整段、整卷的閱讀,是看「精義」而非只單看「字句」的讀經。因此可免除讀經時斷章取義,見樹不見林的缺點。
- 3. 應用文學手法小心審視聖經,有其作用,非但沒有忽略聖經的信仰元素特性, 反而可以更加細緻地將注意力集中在這些特性上。希伯來聖經所隱含的神學 思想,使聖經敘事的人物在道德和心理範疇上,都瀰漫複雜的色彩;因為神 的旨意從來不會脫離歷史,總是透過個別人物的行為來不斷成全。
- 4. 把聖經中的人物當作小說式(fictional)人物來檢視,目的是把他們多面矛盾的個性看得更加精準;這些個性,正是聖經中上主選擇來考驗以色列和考驗歷史的工具。
- 5. 文學研經是從多角度細心辨別聖經中精巧的語言運用技巧,辨別概念、慣用的手法、語氣、聲調、意象、句法、敘事觀點、組成單元及其他一切一切的變化。
- 6. 從詮釋的角度,無論用任何的方法研讀聖經,其實最終的目的是嘗試發掘聖經中字面背後的意義。因此不同的方法如同不同的工具,可以得出不同的效果。
- 7. 想一想,舊約經文成文至今幾千年,大家真的可以望文生義,不經過一些研經方法可以明白聖經成書時候的意義,和流傳至今日的意義?
- 8. 如果懂原文,讀聖經中的詩歌體,如:詩篇、哀歌更明白用詞的韻律的精細, 絕非中文翻譯幾乎完全失去原來詩歌的神韻。例如詩篇——九篇以希伯來字 母順序來組成每一句單句,類似英文 ABCDEF……排列。
- 9. 聖經如同一座綜合大樓,不同工具如同不同視窗看入去這綜合大樓,不同工具拼湊出來的圖畫更接近真相。

三. 聖經敘事文學的特色

- 1. 聖經敘事文經常會重複使用敘事類比(narrative analogy)
- 2. 聖經敘文體部份可稱為小說化(fictionalized)的歷史
- 文學類型及作用,可分為六種:主要的故事,擴展的故事,延伸的故事, 體制化文學,神學反省文學,教導與使命文學
- 4. 文學是表演(enact),不是陳說(state);是體現(show),不是講論(tell)
- 5. 文本(經文)決定一切
- 6. 敘事文學作者的自由度,從文學手法釋經,既不會偏離經文原意,又可以從不同角度切入
- 7. 學者查特曼(Seymour Chatman)指出聖經中故事(story)和論述(discourse)的分別。故事是指事件或人物的實然狀況,論述則是經過編排,用某種形式表達的記述。在聖經敘事文學中,論述往往是用以表達故事的媒介,由作者(敘事者)自由安排故事材料,而採用的材料涉及時間長短,視乎作者如何作出選取。許多時論述的時間少於故事時間。例如:該隱與妻子同房,他妻子就懷孕,生了以諾。該隱建造了一座城,就按著他兒子的名將那城叫做以諾。(創四7)由同房生子到造城,只用了三言兩語。

四. 結語:

許多學者窮一生的精力,十年寒窗研究,提倡各種不同釋經的方法,只有一個目的,呈現聖言來自上主的啟示,你我讀經的態度又如何?